

扎实推动乡村全面振兴不断取得实质性进展

——国家发展改革委负责人就《乡村全面振兴规划(2024—2027年)》答记者问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乡村全面振兴规划(2024—2027年)》(以下简称《规划》),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围绕《规划》的总体要求、主要目标等内容,国家发展改革委负责人回答了记者提问。

记者:《规划》出台的背景是什么?在具体工作中,要把握好哪些方面?

答: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党的十九大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广大干部群众齐心协力、砥砺奋进,乡村振兴实现良好开局。粮食生产能力迈上新台阶,农民收入保持较快增长势头,脱贫攻坚成果得到巩固拓展,乡村特色产业稳步发展,乡村建设加快推进,乡村治理持续深化,广大农村面貌焕然一新,农民群众切身感受到各种新变化。但还应该看到,我国农业基础总体上仍然薄弱,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还有短板,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依然在农村,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依然在农村。

党的二十大对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出重要部署,要求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扎实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明确了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发展乡村特色产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等任务要求。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强调,必须统筹推进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部署了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制度、深化土地制度改革等重大任务。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坚持不懈夯实农业基础,推进乡村全面振兴;锚定建设农业强国目标,把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作为新时代新征程“三农”工作的总抓手,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循序渐进、久久为功,集中力量抓好办成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编制了《规划》,系统谋划今后一段时间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举措。

在具体工作中,要把握好“八个坚持”和“三个统筹”。

“八个坚持”是: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为乡村全面振兴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保障;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持续强化政策供给;坚持城乡融合发展,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坚持农民主体地位,调动亿万农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梯次推进不同发展阶段的乡村实现全面振兴,防止层层加码,不搞“一刀切”;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绿色发展引领乡村全面振兴;坚持深化改革创新,不断激发乡村全面振兴的内生动力;坚持循序渐进、久久为功,一件事情接着事情办,一年接着一年干,积小胜为大成。

“三个统筹”是:统筹不同区域,合理确定阶段性重点任务和推进时序,尊重客观规律,科学把握乡村发展演变规律和趋势,不超越发展阶段,不脱离实际的目标;统筹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缩小城乡差别,促进城乡共同繁荣发展;统筹推进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实现乡村由表及里、形神兼备全面提升。

记者:未来几年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主要目标是什么?重点任务包括哪些?

答:在主要目标上,锚定建设农

业强国的目标,着眼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规划》从乡村建设、乡村发展、乡村治理等若干领域提出了主要目标。具体来讲,到2027年乡村全面振兴取得实质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迈上新台阶。到2035年,乡村全面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现代化基本实现,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

在重点任务上,《规划》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新形势新要求,学习运用“千万工程”蕴含的发展理念、工作方法和推进机制,紧紧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聚焦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科学谋划、系统部署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9个方面34项重点任务。

一是优化城乡发展格局,分类有序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包括统筹优化城乡发展布局、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分类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衔接推进脱贫地区全面振兴。

二是加快现代农业建设,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包括提高粮食

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水平,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加大粮食生产支持力度。

三是推动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农民收入增长。包括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深化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强化农民增收举措、全面促进农村消费。

四是大力培养乡村人才,吸引各类人才投身乡村全面振兴。包括壮大乡村人才队伍、完善乡村人才培养体系、健全乡村人才保障机制。

五是繁荣乡村文化,培育新时代文明实践新风。包括提升乡村精神风貌、重塑乡村文化生态、增强乡村文化影响力。

六是深入推进乡村生态文明建设,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包括加快农业绿色低碳发展、改善乡村生态环境、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七是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增进农民福祉。包括推进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持续改善人居环境、稳步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完善农村社区服务设施、加快数字乡村建设、优化乡村规划建设。

八是深化农业农村改革,激发

农村发展活力。包括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健全多元化乡村振兴投入保障机制、扎实推进农村改革各项重点任务。

九是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包括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全面振兴、推进以党建引领乡村治理、维护乡村和谐稳定。通过以上重点任务建设,实现乡村全面振兴迈上新台阶、展现新面貌。

记者:如何推动《规划》目标任务落实落地?

答:为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规划》对抓好组织实施工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出了明确要求。要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乡抓落实的乡村振兴工作机制,全面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加强统计监测,适时开展规划实施评估;加快涉农法律法规制定修订,完善乡村振兴法律规范体系;加强宣传和舆论引导,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作用,激发全社会参与乡村全面振兴的积极性。

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抓紧抓实各项重点任务,扎实推动乡村全面振兴不断取得实质性进展、阶段性成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和支撑。

(来源:《人民日报》)

我市制定出台全国首个涉海地区 VEP 核算标准

日前,我市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特定地域单元生态产品价值(VEP)核算技术规范涉海地区》市级地方标准相关情况。这是全国首个涉海地区 VEP 核算标准。

特定地域单元生态产品价值简称 VEP,核算的是特定地域单元范围内生态系统提供的生态产品的价值。建立 VEP 核算标准,旨在指导和规范特定地域单元内生态产品价值评估工作,推动评估结果可追溯、可核查、可比较,有助于量化评价生态效益,为涉海地区生态保护与修复、国土空间

规划管控、项目经营开发、绿色金融信贷、生态权益交易、项目全生命周期生态管理等提供科学依据。该标准主要由浙江大学、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浙江生态文明研究院、浙江省海洋科学院和自然资源部第二海洋研究所等国家和省级专业机构的专家团队编制完成。

舟山是涉海地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关键性、代表性区域。该标准在核算指标体系方面,结合我市基本情况,将养殖和捕捞水产品、海洋生物原材料、潮流能

和波浪能发电、海岸带防护、海钓等类别的生态产品纳入到核算选项,构建一套能够全面体现本地生态特征的指标体系。在数据支撑层面,基于我市基础数据,研究并制定了具有针对性的本地化数据清单,同时积极探索并拓宽了多部门间多源数据的融合渠道,从而使核算方法更贴合实际情况,更具可操作性。

近年来,我市依托“小岛你好”海岛共富行动,积极探索推进打造独具海洋海岛辨识度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新样板。市发改委

相关负责人表示,该标准的制定出台,对促进海洋资源合理开发利用,推动海洋经济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也将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具有示范意义的舟山方案和新路径。下一步,还将继续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方面提质扩面,深化标准应用,推动更多 VEP 项目落地实施。同时将加强多地多方合作,共同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在海洋海岛领域的新模式、新路径、新标准。

(来源:《舟山日报》)

“浙江宣传”新书《话与时新》面世

《话与时新》近日由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这是继《笔墨当随时代》《与时代肝胆相照》《一颗文心济时代》和《话由心生》《话必关风》后,微信公众号“浙江宣传”推出的第六部书。

“浙江宣传”由浙江省委宣传部牵头创办,于2022年5月30日正式上线。在公众号首篇文章《我们来了》中,直言创办原因是要进一步用互联网思维推动宣传思想工作创新,明确在这个平台主要展示和解读全省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分析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阐释浙江的改革发展的,特别是通俗阐释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想,并表示要做到主动发声、直击热点、解剖难点。

《话与时新》分上、中、下三册,原汁原味地收录了2023年10月至12月“浙江宣传”微信公众号发布的185篇原创文章。话题涵盖理论政策、时事热点、社会现象、人文历史、行业观察等领域,包含《打碎抹黑中国的“西洋滤镜”》《高校大门何时重开》《可惜我文笔平平,写不尽这一年》等诸多网友点赞、热评的热文。

“浙江宣传”自成立以来坚持每天更新,因其“说人话、切热点、有态度”迅速“出圈”。目前,“浙江宣传”系列图书已发行近20万套。

(来源:《浙江日报》)

促银发经济发展,各地将如何发力

最新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末,我国60岁及以上人口31031万人,占全国人口的22%,人口老龄化程度继续加深。

守护夕阳事业,打造朝阳产业。在近期陆续召开的省两会上,记者了解到,各地从多方面着力,推动银发经济发展,增进老年人福祉。

聚焦需求,解决老年人“急难愁盼”

大力发展银发经济,提高养老服务品质,新建30个社区长者食堂,这是上海市政府工作报告对2025年工作作出的具体部署。

上海是全国较早进入人口老龄化的城市之一,户籍人口中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占比近四成。在调研了几千份样本后,上海市人大代表、上海乐扬红树林慈善公益中心理事长白莉发现,近半数受访老人希望更多市场化餐饮力量投身助餐服务。

“老年人用餐普遍比年轻人早。商务、民政部门可以鼓励社会餐饮企业与社区合作,错峰开展老年助餐服务,既能更好满足老年人用餐需求,也能带动相关消费和市场发展。”白莉说。

从政府工作报告来看,多地将养老服务列为2025年省级民生实事。湖南提出建设社区老年助餐服务点500个、老年人“时光守护”床位2000张;广东提出开展养老服务人员培训超5万人次;山西提出新建改造50个社区养老工程、

50个区域养老服务中心……

太原市南官坊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是山西省落实民生实事的具体项目之一,3000平方米的场地每年服务三、四万人次。山西省政协常委、太原市三晋大厦有限公司董事长宋新梅认为,民生服务的需求正是行业发展的机遇。养老服务中心可以增加配备康复辅助等适老化用品,还可以发展租赁服务试点。

老年助餐、居家助老、养老照护等,都是解决老年人“急难愁盼”的服务项目。上海市人大代表、上海开放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孙慧认为,目前养老服务专业度和质量还有待提升。以居家环境适老化改造为例,目前已有有的改造项目个性化不足,建议分门别类设立基础安全保障、生活功能提升、健康关怀辅助等多个模块,满足老年人多样化需求。

扩大供给,让老年人选择更多元

银发经济,一头连着民生,一头连着产业。银发经济不仅包括传统的“衣食住行”等实物消费,还包括医疗保健、护理康复、文化旅游等服务消费。

从各地政府2025年工作安排部署来看,扩大养老产品和服务供给是重点。广东提出加强老年用品研发和推广,加快发展康复辅助器具产业;黑龙江提出扩大数字、养老、托育等服务型消费,重点发展中医康养、智慧养老等银发经济;上海

提出深化智慧养老院等养老科技场景应用。

“老年用品创新,是扩大供给重要一环,但目前面临人才短板。”广东省人大代表、深业健康产业投资运营(深圳)有限公司福田区负责人黄慧梅建议,鼓励更多年轻人加入养老行业,培养一批懂养老的研发人才,助力产品创新。

近年来,智慧健康养老等新业态广受欢迎。依托线上的“幸福汇”养老平台,太原市晋源区新城社区的近800名老人,线上下单便能享受上门助餐、护理、康复理疗等服务。“智能化、数字化为发展银发经济提供重要助力。”山西省人大代表、太原市幸福汇品牌连锁创始人李爱玲建议,进一步推进平台建设和数据共享,实现机构能力与老人需求精准匹配。

银发经济还催生一批潜力巨大的新兴产业。“越来越多的银发人群对生活品质要求更高,追求健康与时尚,抗衰老产业潜力巨大。”上海市人大代表、自然堂集团公共事务总经理陈娟玲建议,鼓励企业深入银发人群细分市场,开发抗衰老美白类护肤品,打造满足银发族的高端国货潮牌。

扩大养老产品供给,离不开对产业的培育与支持。“银发经济涉及面广,产业链长、业态多元,潜力巨大。”湖南省政协委员、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副校长苏婵建议,规划布局一批银发经济产业园区,培育一批银发经济龙头企业,健全银

发经济产业链体系。

完善配套,优化银发经济发展环境

记者采访了解到,2024年以来,多地出台政策营造良好环境,推动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

黑龙江提出加大银发经济领域技能人才培养力度,加强银发经济企业用工服务保障等;上海专门出台推动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培育拓展银发消费、加强行业监管……

“支持职业院校开设老年人服务与管理、婴幼儿照护服务专业,订单式培养技能人才。”黑龙江省人大代表、尚志市委书记张超说。此外,为强化要素保障,他建议在规划用地、建设审批、税收减免、资金补贴等方面对养老产业予以重点倾斜,以降低养老机构建设、运营成本。

银发经济行稳致远,离不开保驾护航。广东省人大代表、肇庆市人大常委副主任潘锐波建议,一方面要扩大长期护理险的覆盖范围,丰富保障服务内容;另一方面鼓励保险公司开发关键领域的保险产品,尤其是推出针对阿尔茨海默病、帕金森病等特定病症的失能失智保险产品。

民建广东省委会还建议净化银发市场环境,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加强对保健品、电信网络等重点领域的监管力度。

(来源:《新华每日电讯》)

春节假期小客车上高速继续免通行费

记者日前从交通运输部获悉,2025年春节假期小型客车上高速公路继续免收通行费,免费通行时段起止时间为1月28日(除夕)00:00至2月4日(正月初七)24:00,共计8天。

交通运输部有关负责人提示,高速公路免费通行以车辆驶离出口收费车道的为准。假期即将结束时,如果行车时间已经接近免费时段截止时间,但还没有到达目的

地,可以选择在就近收费站提前驶出高速公路,这样此前的行程可以享受免费通行政策。此后,再就近驶入高速公路前往目的地,则只需缴纳剩余行程的部分费用。

这位负责人建议,司乘人员根据实际位置和时间,尽可能提前规划,避免因赶时间、超速行驶引发安全事故,同时最大限度地享受免费政策。

(来源:新华社)

每周一典

义务帮工责任

为了进一步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浙江星岛律师事务所每周带你读一则《民法典》的亮点法条。这周,让我们一起来看第1192条。

《民法典》第1192条规定:“个人之间形成劳务关系,提供劳务一方因劳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接受劳务一方承担侵权责任。接受劳务一方承担侵权责任后,可以向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提供劳务一方追偿。提供劳务一方因劳务受到损害的,根据双方各自的过错承担相应的责任。提供劳务期间,因第三人的行为造成提供劳务一方损害的,提供劳务一方有权请求第三人承担侵权责任,也有权请求接受劳务一方给予补偿。接受劳务一方补偿后,可以向第三人追偿。”

下面我们作一些简要的解析:《民法典》1192条规定了个人用工责任,但未对义务帮工关系中的侵权责任作出具体规定,后续立法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中对此进行了补充,根据上述司法解释的规定,义务帮工责任可分为内部及外部关系两方面进行分析:对内而言,无偿提供劳务的帮工

人因帮工活动遭受人身损害的,根据帮工人和被帮工人各自的过错承担相应的责任;被帮工人明确拒绝帮工的,被帮工人不承担赔偿责任,但可以在受益范围内予以适当补偿。在帮工人和被帮工人内部关系中采取的归责原则为“过错责任原则”,即双方根据各自的过错承担相应的责任。

对外而言,无偿提供劳务的帮工人,在从事帮工活动中致人损害的,被帮工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被帮工人承担赔偿责任后向有故意或重大过失的帮工人追偿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被帮工人明确拒绝帮工的,不承担赔偿责任。在被帮工人和第三人外部关系中采取的归责原则为“无过错责任原则”,即帮工人在从事帮工活动中致人损害的,即使被帮工人没有过错,亦应对外承担赔偿责任。

需要注意的是,帮工人在帮工活动中因第三人的行为遭受人身损害的,有权请求第三人承担赔偿责任,也有权请求被帮工人予以适当补偿。被帮工人补偿后,可以向第三人追偿。

(由晓普整理)

